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1
2.1 公示信息内容	1
2.2 公示载体	3
2.2.1 张贴公示	3
2.2.2 媒体公示	4
2.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3 其他内容	6

1 概述

依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288 号,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2014 年 3 月 13 日第一次修正, 2018 年 1 月 22 日第二次修正, 2021 年 2 月 10 日第三次修正)、《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浙环发[2014]28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11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 在上级单位-萧山环境集团网站(www.xswater.com)进行了环评公示; 于 2025 年 5 月 8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 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信息公示栏进行了环评公示, 环评公示张贴地点为: 临江街道办事处、益农镇人民政府, 一共 2 个地点。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我单位在上级单位-萧山环境集团网站(www.xswater.com)发布的项目环评公示及在临江街道办事处、益农镇人民政府信息公示栏张贴的项目环评公示的具体内容如图 2-1 所示。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		
建设地点：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规划总规模为日处理垃圾 2610 吨，建设 3 条 870/4 垃圾炉排炉焚烧处理线，更新购置 2 台 35MW 纯凝式汽轮机及 2 台 40MW 发电机组等生产及配套设备。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分布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主要敏感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厂址方位
环境空气	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质量	—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	沿塘河 E
		外圈中心河 W
		廿二工段河 S
地下水	地下水环境	项目拟建处区域场地下水 /
声环境	评价范围内声环境质量	厂界及厂界外 200m 范围 /
土壤环境	评价范围内土壤环境质量	周边农用地等 厂界周边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		
在正常工况下，项目排放的烟气(污染物对预测范围内的网格点、环境保护目标的浓度预测贡献值均可达标，在叠加本底浓度后的预测值均满足项目的功能和标准要求。		
恶臭厂界影响：预测结果表明，氨及硫化氢预测最大值均能够满足厂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没有出现超标现象。		
2、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与职工生活污水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对周边水环境无不利影响。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可得到安全有效的处理处置，对区域环境无不利影响。		
4、噪声		
本项目各主要噪声源在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后外排噪声较小，对周边环境无不利影响。		
5、环境风险		
根据事故预测及评价结果，本项目在保证设备质量及人员管理和操作水平的情况下，事故风险水平可控。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见表 2。		
1		
2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和浙江省的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区域总体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等相关规划要求。在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排放能够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能够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项目建设运行后能够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等级不变。		
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评价认为项目在拟选厂址建设是可行的。		
六、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即日起可凭有效证件到建设单位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查阅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如要了解进一步信息，可以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咨询，时限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将征求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等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公众关心的主要环境问题、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意见或建议等。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反馈意见或建议。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		
十、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钱塘区义蓬街道外六工段条人路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1-82906721		
2、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浙江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浙谷深蓝商务中心 6 号楼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0571-87996779		
3、环评审批单位		
单位名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地址：杭州市解放东路 18 号市民中心 H 座 2 楼 杭州市政务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窗口		
联系电话：0571-85085326		
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正式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前进行全本公示，公示期间公众可登录环评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zjshb.com）查询。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盖章		
2025 年 5 月 8 日		
3		

图 2-1 项目环评公示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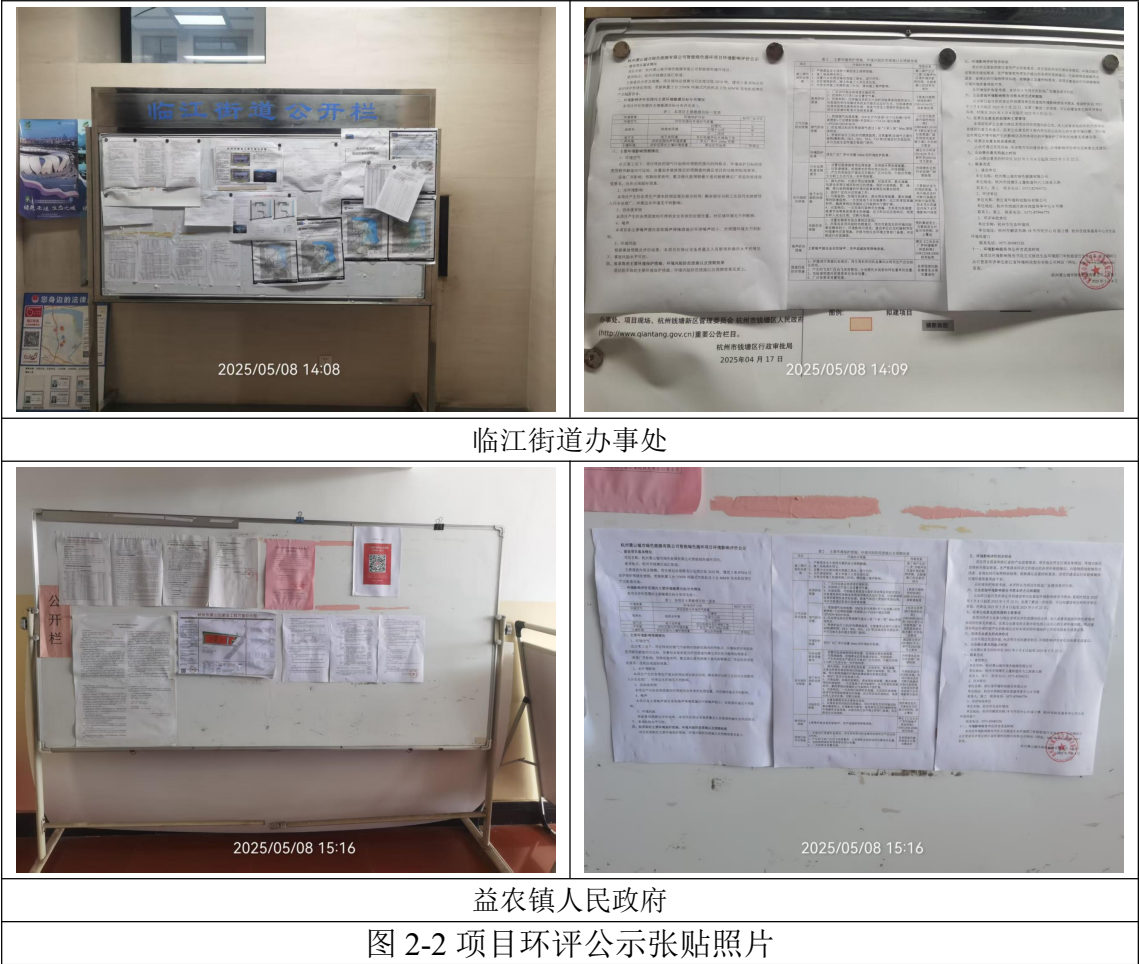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环评公示内容

2.2 公示载体

2.2.1 张贴公示

依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288 号，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2014 年 3 月 13 日第一次修正，2018 年 1 月 22 日第二次修正，2021 年 2 月 10 日第三次修正)、《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浙环发[2014]28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在临江街道办事处、益农镇人民政府的信息公示栏张贴了项目环评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8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

我单位在上述 2 处张贴项目环评公示的照片见图 2-2 所示。



临江街道办事处

益农镇人民政府

图 2-2 项目环评公示张贴照片

2.2.2 媒体公示

依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288 号,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2014 年 3 月 13 日第一次修正, 2018 年 1 月 22 日第二次修正, 2021 年 2 月 10 日第三次修正)、《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浙环发[2014]28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11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 在上级单位-萧山环境集团网站(www.xswater.com)进行了环评公示。

网站项目环评公示截图见图 2-3 所示。



企务公开

公告栏

业务指南

政策法规

招标信息

中标信息

水费标准

公告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企务公开 > 公告栏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

建设地点: 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规划总规模为日处理垃圾2610吨, 建设3条870t/d垃圾炉排炉焚烧处理线, 更新购置2台35MW纯凝式汽轮机及2台40MW发电机组等生产及配套设施。

图 2-3 网站项目环评公示截图

2.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我单位、项目环评单位未收到对于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3 其他内容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所进行的公众参与工作的相关资料，均由我单位存档备查。

我单位郑重承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所进行的公众参与工作是客观的，是真实有效的。

证 明

兹有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宣传栏张贴了《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

情况属实，特此证明！

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政府临江街道办事处

2025年5月23日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证明

兹有“杭州萧山城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智能绿色循环项目”在我单位公告栏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8 日 ~ 2025 年 5 月 22 日。

情况属实,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盖章)

2025 年 5 月 23 日

